

宣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央文明委、省文明委和市委、市政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部署，主动顺应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推动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推进我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实现社会文明程度新提升，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时期精神文明建设历程回顾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精神文明建设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群众性文明创建取得新突破。市本级首创首成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并以安徽省第一的成绩蝉联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广德市、宁国市当选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我市全国文明城市绝对数和占比均位居全省第一。郎溪县当选第五届安徽省文明城市，入选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提名，泾县、绩溪县、旌德县当选安徽省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同时创成一批国家和省市级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和文明校园。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取得新成效。着力打造“好人宣城”，涌现出大量事迹感人的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其中，李夏被评为全国优秀共产党员、“时代楷模”，官东当选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21人获评中国好人，56人获评安徽好人（占全省获

评总数的 9.5%)，评选产生 50 位“感动宣城十佳人物”、646 人(组)宣城好人。命名表彰道德模范 41 人(组)，8 人当选省级道德模范及提名奖，占全省总数的 16%。举办感动宣城十佳人物现场交流活动、讲好人故事比赛、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活动 19 场，崇尚模范、学习先进的氛围更加浓厚。礼遇关爱困难道德典型，发放道德信贷 2680.7 万元。建成开放宣城家训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展示馆，修缮宣城好人馆。编辑出版《宣城榜样》3 卷。建设诚信示范街区，评选表彰诚信企业 572 个、诚信经营示范店 75 个。落实信用联合奖惩机制，发布诚信红黑榜 20 期。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取得新进展。自 2018 年启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以来，实现中心、所、站建设全覆盖，“中心吹哨、部门行动、各方参与、分层推进”的工作机制基本建成，整体工作呈现开局有力、展局有方、全局有效的态势。宣州区、广德市列入全国试点地区。搭建“志愿宣城”云平台，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 7986 支，注册志愿者 21 万名，开展各类实践活动 6.6 万次，参与群众 218.5 万人次，志愿服务深度融入市民生活。开展“举旗帜、送理论、讲金课”和艺术化宣讲 7 万场次，宣传教育群众 300 万余人次，实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飞入寻常百姓家”。

社会文明风尚取得新提升。设立爱国、友善、民主、法治等主题宣传街 9 条；在城区重要节点设置公益广告景观小品 16

处。扎实推进乡风文明建设，修订村规民约 865 个，建成承办红白喜事的农村“新风堂” 234 个，节约酒席办理资金 2200 余万元，农村移风易俗取得明显成效。“喇叭进村”工程覆盖率达 90%。颁布实施《宣城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依据《条例》，创新开展“六乱”整治行动，累计处罚不文明行为达 38 万起。

二、“十四五”时期全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文明城市创建为龙头，以推进全域文明为重点，大力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全面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奋力交出“两个更大”宣城高分答卷、谱写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宣城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三、目标任务

坚持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书写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新篇章。“十四五”时期，市本级积极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成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城市，巩固并保持全省第一方阵位次。确保创成 1 个县级全国文明城市，保持全省绝对数和占比第一优势；力争 1-2 个县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提名，省级及以上文明城市全覆盖，文明创建工程在全社会影响更加广泛深入、示范作用

更加发挥有效。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入实施，“好人宣城”建设不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运行更加有效，农村移风易俗“新风堂”建设和“喇叭进村”实现全覆盖，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依托“志愿宣城”云平台，志愿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城乡环境面貌、社会公共秩序、公共服务水平、居民生活质量明显改善。

四、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作为首要任务，突出政治引领，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灵魂工程和根本任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精神文明创建为民惠民靠民，充分发挥市民主体作用，坚持需求导向，补齐工作短板，增强创建工作实效，在创建过程中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实现共建共治共享，提升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

——坚持服务中心大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找准工作重点和着力点，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与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市域社会治理

现代化等深度融合、相互促进，为改革发展稳定营造文明和谐的社会环境。

——坚持常态长效。强化问题导向，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注重创建任务落细落小落实；健全领导体制，建立文明委全会制度等运行机制，保持重要工作举措日常经常平常；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务求实效，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坚持探索创新。围绕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充分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辩证思维、观点方法，创新工作载体手段、体制机制，强化长效机制建设工作科学性、前瞻性，提高创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常态化水平，努力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永立时代前沿、引领社会风气、充满生机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坚持全市一盘棋思想，统筹物质建设和精神力量、教育服务和严管重罚、守正和创新，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各类项目载体，使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一气贯通、彼此呼应、浑然一体，使各类创建载体相互支撑、相互作用、融合发展。

五、主要内容

（一）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1.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首要政治任务，作为新时代文明实践的

首要目标任务，抓好示范宣讲，丰富艺术化宣讲，推进所站常态宣讲。着力培育“理响宣城”艺术化宣讲品牌。用好广播阵地，做好日常宣传阐释。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重要论述作为做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遵循，切实贯彻执行。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实现“大喇叭”进村全覆盖；
2. 推进市县乡三级艺术化宣讲；
3. 建设 1000 个“讲习基地”；
4. 试点建设 30 个“农民夜校”。

2. 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魂聚气、强基固本，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深化“好人宣城”建设，坚持“五级好人评选”，广泛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选树，注重“在好人中发展党员，在党员中发现好人”，力争新当选中国好人、安徽好人总数位于全省第一方阵。开展年度感动宣城人物评选和季度好人现场交流活动，围绕好人原型创作一批优秀文艺作品，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艺术化宣讲，讲好

道德典型感人故事。对宣城好人馆进行提档升级，实施“我为好人代言”服务项目。为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树碑立传。进一步发挥宣城市公民道德建设促进会作用，拓展帮扶资金来源渠道，形成宣城特色品牌。抓好礼遇帮扶，深化道德信贷工程，落实政策帮扶、资金奖励、节日慰问等相关政策，让学习、关爱、礼遇、帮扶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蔚然成风。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力争中国好人当选数 30 人以上；
2. 力争安徽好人当选数 50 人以上；
3. 创作宣传好人事迹艺术化作品 10 部以上；
4. 道德信贷总量达到 7000 万元以上；
5. 升级改造宣城好人馆。

（二）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3. **建好用好管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进一步压实县级主体责任，发挥一线指挥部作用。文明实践中心主任、所站长靠前指挥、带头示范，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制度化常态化开展供需匹配的**文明**实践活动。“中心吹哨、部门行动、各方参与、分层推进”工作机制高效运转，市县乡村四级贯通、中心所站密切联动工作格局的综合效益、整体效能充分展现。健全完善督查考核机制。提升整合能力，打破部门、条块分割，聚合分散资源，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打通贯通联通”各类阵地资源，统一调配使用。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探索设立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专项基金，

拓宽社会募资渠道。着力打造 50 个文明实践示范所、500 个文明实践示范站，示范所站实现“一所一品牌、一站一特色”，发挥辐射带动作用。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着力培育“艺讲党史，理响宣城”艺术化宣讲品牌。乡村大喇叭常态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农村“新风堂”成为移风易俗主要阵地。实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延伸工程，逐步拓展到企业单位、社会组织。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 1.完成 865 个村书记培训；
- 2.实现“新风堂”村级全覆盖；
- 3.建设 100 个村镇文化活动品牌；
- 4.在 50 个工业企业、20 个商业企业、20 个社会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试点。

4. 建立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市县成立志愿服务联合会，统筹协调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完善志愿者注册招募、星级评定、培训管理等制度。健全志愿服务保障机制。出台《宣城市志愿服务条例》。提升志愿者招募社会化、激励长效化、保障系统化、工作规范化水平。切实发挥市志愿服务组织孵化中心“孵化器”作用，培育 100 个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对标沪苏浙为志愿服务组织搭建工作交流互鉴平台。组建各类专业人才库，建立专业志愿者队伍，吸纳行业精英、乡土人才、技术能人、骨干力量等加入专家团队，为志愿活动开展、组织培训、

项目评估等提供专业人才支撑服务。深入推进志愿服务培训体系，制定系统培训课程，实施志愿服务人才培养计划，举办百场志愿者骨干培训班。建立百个精品项目库，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精准化、精细化推动实施各类接地气、顺民意、暖人心、筑同心的志愿服务项目。将“志愿宣城”云平台打造成全市志愿服务统揽平台，与全国志愿服务系统数据互联互通，实现市县志愿服务数据动态对接。建立志愿服务积分兑换平台和积分商城。建立志愿者荣誉榜电子档案库。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打造 10 个全省有影响的创新案例；
2. 培育 100 个特色志愿服务项目和 100 个志愿服务基地；
3. 培养 1000 支特色志愿服务组织，每支队伍至少有 1 个品牌项目。

（三）实施文明创建工程

5. 深化文明城市创建。持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全力建设“信仰坚定、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更高品质文明城市。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建好城市为人民的工作导向，不断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实施城市“双修”工程，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推进市场超市化改造 10 个、编制十四五市区停车场建设规划并大力实施。加强交通秩序和城

市空间管理，提高城市建设和市容管理水平；持续开展“六乱”整治行动，不断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坚持党建引领，打造红色网格、物业、楼道，实施业主委员会“党旗红”行动。持续发挥联点共建、路段巡查等机制作用。推进全域文明建设，加大对各县市区文明创建工作的指导力度，指导郎溪县创成全国文明城市，指导泾县、绩溪、旌德创成省级文明城市并力争获得下一批次县级全国文明城市提名，保持全国文明城市总量和占比在全省第一。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市区、广德、宁国全国文明城市提升；
2. 郎溪创成全国文明城市；
3. 泾县、绩溪、旌德获得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
4. 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
5. 超市化改造市场 10 个；
6. 编制市区停车场建设专项规划并实施；
7. 打造 10 个红色网格、100 个红色物业、1000 个红色楼道。

6. 深化文明村镇创建。着眼城乡统筹，围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大农村环境整治力度，加强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以市域治理现代化试点为载体，开展平安乡村创建，全面推进乡村德治建设。开展乡镇创建考评，重点推进乡镇集镇区日常管理水平提升。广泛开展文明乡镇、文明村、文明集市、星级文明户和十星清洁户等

创建活动，经常化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发挥“四会”等自治组织作用，规范工作流程，以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为着力点，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带头作用，全面加强村规民约修订，纳入约束性条款，推动农村移风易俗工作在立章程、明规矩、强服务上实现突破。全力加强移风易俗阵地建设，实施农村红白事“新风堂”“三好（建好、管好、用好）”工程，覆盖率达100%，切实为农民减轻负担。持续推进“三线四边”环境治理。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具有特色的传统农耕文化、民俗文化。“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市市级以上文明乡镇、村分别达到80%以上，着力提高市级文明村镇创建品质。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五年治理计划；
2. 健全3500个“四会”组织并有效运行；
3. 完成865个村规民约修订；
4. 评选表扬好公婆、好媳妇1000个；
5. 创建8星以上清洁户10万户；
6. 评选表扬乡村好人5万个。

7. 深化文明单位创建。贯彻落实新时代文明单位创建意见，落实《宣城市文明单位动态管理测评细则》。深化窗口行业创建，提高职工素质，提供优质服务。建设一批行业系统文明单位创建示范点，推动文明单位创建向纵深拓展。引导积极参加

乡村振兴、文明城市创建等重点任务，广泛参与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观赛、文明餐桌、文明上网等行动。加大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扶持和指导力度，出台企业文明单位创建操作办法。在公共服务单位继续实施民主考评，以评促建，全面提高窗口服务水平。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创建 20 个全国、100 省级文明单位, 400 个市级文明单位;
2. 推进 10 个领域非公经济组织文明单位创建;
3. 开展 800 个文明单位结对共建乡村振兴;
4. 打造 100 个文明示范窗口。

8. 深化文明家庭创建。做细做实家庭文明教育，深入推进“文明家庭”、“最美家庭（成员）”、“十星清洁户”等评选表彰。引导广大家庭讲道德，重家风，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宣城家训馆阵地作用，挖掘、整理、编写好家训。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推动全社会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让好家训好家风代代相传。在重要传统节日和时间节点组织家庭文明建设活动，加强青年婚恋观、家庭观教育。建立健全文明家庭推选、关爱、管理机制，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文明家庭先进事迹。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家训馆升级改造；
2. 扩大最美家庭、平安家庭、法治家庭覆盖；
3. 建设家风家训展示场所 100 个；
4. 评选表彰文明家庭 100 户。

9. 深化文明校园创建。以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核心目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青少年树立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远大理想。加强党团队一体化建设，开展劳动教育实践。上好思政课、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为重点，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学生文明素养、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为落脚点，提升创建品质。延伸创建网络至班级、宿舍，引导学生养成文明言行。加强团队建设，开展劳动锻炼，丰富校园志愿服务活动。精心组织开展实施党史教育和“四史教育”，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推进戏曲书法、传统体育等进校园，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提升校园文化生活质量，建设内容健康、格调高雅、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大力开展“护苗”行动。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提质；
2. 培育 100 个校园志愿服务项目；
3. 打造市级精品思政课 100 堂；
4. 举办优秀传统文化等进校园演出、展示 2000 场。

（四）培育社会文明新风尚

10. 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以创成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城市为抓手，引导广大青少年树立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远大理想。继续开展未成年人“十件实事”活动，深化“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持续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推进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四位一体育人体系建设，注重发挥社区作用，整合资源，加强社区家长学校等建设，常态化开展家教、亲子、未成年人志愿服务等活动，培育家庭教育社会组织，打造一批“宣城样板”。开展学校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引导未成年人在潜移默化中认知认同核心价值理念，自觉做一个有道德的人。深入开展特殊未成年人群体关爱行动。注重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美德在线 APP 推广和使用。开展星级乡村学校少年宫评选，实现“一宫一品”，鼓励引导各级文明单位、文明行业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切实发挥好阵地效能。开展乡村“复兴少年宫”试点建设。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表彰新时代好少年 50 名优秀少年 500 名；
2. 建设未成年人综合活动场所 1000 个；
3. 实现七星以上乡村少年宫全覆盖；
4. 建设 150 个社区家长学校；
5. 建设复兴少年宫试点 50 个以上。

11. 深入推进诚信建设。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深入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诚信建设。打造“诚信宣城”，建立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强化信息归集共享，升级完善市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及“信用宣城”网站，拓展平台应用功能。构建信用监管机制，开展信用承诺，制定信用承诺清单。加大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力度，加强信息共享和动态管理，通过信用网站及时发布典型做法、治理成效。依法依规实施信用奖惩，严格按照国家明确的设立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范围，规范严重失信名单认定标准、履行认定程序，制定失信行为惩戒措施。建立对诚信企业和先进个人的嘉许制度，制定失信行为惩戒措施，对失信违法者共同依法实施惩戒。弘扬诚信文化，大力发掘和宣传诚信人物、诚信企业、诚信群体，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广泛征集制作发布一批诚信公益广告。发挥舆论监督作用，批评揭露失信败德行为。开展诚信行业、诚信单位、诚信示范街区、诚信经营示范店等主题实践活动，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生产月”、“诚信兴商宣传月”、全国“质量月”、“6·14”信用记录关爱日等重要节点开展诚信教育活动。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 1.城市信用检测排名在全国 262 个地级市中位列前 50；
- 2.打造 10 个诚信示范街区；
- 3.评选表扬 100 个诚信群体和 1000 名诚信个人；
- 4.升级信用平台，实施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服务平台二期建设。

12. 扎实开展精神文明教育。持续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宣传“讲文明、铸健康、守绿色、重环保”理念，推深做实“一米线”等安全防护措施，推动养成“公筷公勺”“拒食野味”等文明健康生活习惯。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开展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整治、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卫生死角治理，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把卫生创建成效作为文明创建评选的必备条件之一，将卫生城镇创建作为评选文明城镇的重要内容 and 前提同部署、同检查。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建设健康宣城。加强劳动创造幸福主题教育，将制止餐饮浪费纳入“五大创建”活动，鼓励引导各地推出“半份半价”“计量收费”“剩菜打包”等服务方式，持续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和适度负面曝光，推动制止餐饮浪费工作入法入规。修订完善公益广告发布管理办法，科学编制公益广告规划，促进公益广告事业健康发展，不断推进公益广告规范化管理。牢牢把握公益广告宣传

主题，足量刊播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发布通稿作品，提升原创公益广告征集作品质量，形成地方特色公益宣传风景线。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新增雕塑小品公益广告 100 个；
2. 新建、改造农贸市场 10 个；
3. 培育 1000 家文明餐桌、公筷公勺示范店；
4. 出台制止餐饮浪费法规。

13. 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推进乡村德治，促进市域治理现代化。培育新乡贤文化，选树一批以“五老”、乡村干部、道德模范、乡村教师、退伍军人、企业家等为主体的新乡贤代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涵养文明乡风。倡导全民阅读活动，建设书香宣城，支持实体书店发展，扎实开展城市书报刊亭规划建设，坚持举办全市中华诗文诵读比赛等活动，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多读书、读好书”的优良风尚，让读书成为市民一种生活习惯。开展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活动，结合“我们的节日”，组织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品牌群众文化活动。

十四五期间主要工程

1. 实施好人榜、拥军榜、学子榜、乡贤榜“四榜”村级全覆盖；
2. 实施戏曲进乡村 1000 场演出计划；
3. 创作培育皖南花鼓小戏 50 部；
4. 表扬 100 户书香家庭。

六、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党委政府要切实承担起精神文明建设的主体责任，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总体发展规划，纳入目标任务考核，加强工作调度，强化统筹安排，努力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文明委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

2. 建立推进机制。分解《规划》内容，建立单项工作部门推进、综合工作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将《规划》内容纳入年度目标管理和年度考核，推动工作落实；实施项目管理，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不断深化《规划》实施。

3. 进行年度评估。建立《规划》实施年度评估制度。对每年工作进展进行评估，查找薄弱环节、薄弱部位、薄弱群体等，加强工作调度，开展专项督查，对实施不力地方和单位，进行“负面清单”管理。

4. 建强工作队伍。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配齐配强各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人员。编制培训计划，完成乡镇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村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全覆盖培训。适应新阶段新征程需要，不断掌握新知识、熟悉新领域、开拓新视野，增加本领能力。加强调查研究，不断增强脚力、眼力、脑力、笔力，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能打胜仗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队伍。